

关于新疆航京砂石料有限责任公司 36 团米兰建筑用砂 4 号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疆航京砂石料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新疆航京砂石料有限责任公司 36 团米兰建筑用砂 4 号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请示》以及巴州朗霁云程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新疆航京砂石料有限责任公司 36 团米兰建筑用砂 4 号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项目位于第二师铁门关米兰镇三十六团 315 国道向南约 7.5 千米处，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8^{\circ} 58' 30.115''$ ，北纬 $39^{\circ} 10' 48.021''$ ，项目为新建工程，主要建设破碎车间 1 座 738 平方米、筛分车间 1 座 1782 平方米、成品料库 1 座 6985 平方米、三级沉淀池 1 座 800 立方米、宿舍楼 1 栋 360 平方米、办公室 1 栋 459 平方米、门卫室 1 间 45 平方米、卫生间 1 座 48 平方米，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项目建成后年开采 15 万立方米建筑用砂及卵石矿。项目总投资 1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4.6%。。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要求。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采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建设和运营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基本可以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在项目施工、运营期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达到以下要求：

（一）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项目切实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管理及环境管控。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扬尘、噪声污染，妥善处理施工期废水、固体废物等，防止生态破坏和水体污染。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标准限值。

2. 落实施工期防沙治沙水土保持措施，严格控制地表扰动范围，加强现状生态环境的保护。加强施工车辆的管理，合理确定施工期运输路线，严格控制施工活动范围和管理车辆及重型机械的运行范围，遏制沙地活化，保护沙区植被。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基地及时进行整治、恢复，减轻水土流失，使其受影响的程度降到最低。

（二）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破碎筛分粉尘经喷雾降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由1根15米高排气筒排出；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高空排放；其他无组织废

气通过洒水抑尘、控制车速、车间封闭、苫盖防尘网等措施减弱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水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设备、车辆冲洗废水、洗砂废水、洗漱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沉淀，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一并由吸污车拉运至第二师 36 团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采取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措施控制噪声排放，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废石暂存在成品料仓后用作矿区回填；废滤袋与生活垃圾一起拉运至 36 团（米兰镇）垃圾填埋场回填；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接收处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5.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加强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防范工作，防止因生产安全引发环境污染事故。

6. 强化环境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机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要求，落实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公开项目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并主动做好项

目建设和运营期与周边公众的沟通协调，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采纳公众的合理意见，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三、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严格按照规定的相关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工艺、规模、地点和拟采用的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或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才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工作由师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具体负责。

第二师生态环境局

2025年7月 日

抄送：师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生态环境监测站；
巴州朗霖云程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师生态环境局

2025年7月 日印发
